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0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26 日下午 3 時 00 分

地點：大同樓 5 樓展演廳

主持人：楊校長益強

記錄：黃秋月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壹、校長致詞

- 一、教師會卓理事長、家長會王副會長、各位老師、各位同仁及與會學生代表午安，新學期開始，學校行政團隊組織、人事有新的調整，自本學期開始，原資推中心業務併入圖書館，由圖書館轄下資訊組負責，嗣後，各單位倘有電腦修繕問題，請逕洽圖書館，圖書館會很樂意為大家服務。新的行政團隊相信能為學校激盪出新的火花、呈現出新的氣象，新的學期亦希望各處室相關業務皆能如期如旨完成。
- 二、由於時空、背景的變遷，今日應屆畢業生倘未取得畢業證書仍可以同等學歷報考大學，對學生而言，畢業證書取得與否，似乎變得不再重要；然而，我們仍期望在教務處與各位師長的協助下，未來本校應屆畢業生畢業證書核發率能逐年提高，希望所有高三應屆畢業生取得畢業證書比例能達到 100%，讓我們朝此目標共同努力。
- 三、本校 104 學年度職業類科學生錄取國立大學比例達 55.2%，遠高於 103 學年度的 52.1%，成績表現亮眼；學生之各項升學管道中，希望能將甄選入學的比率再提升。感謝各位師長過去一年來的辛勞付出，期望本校學生在每一位師長的協助下，錄取國立大學的比率能逐年提高。
- 四、學校全年度預算為 4 億 9,000 萬元，惟人事費用即高達 88%，用來發展教學方面的經費有限，但是，學校一定會善用經費來逐項擴充學校教學設施，使其發揮最大效益；除致力提升學生競爭力外，學校於硬體設施方面亦逐步進行改善中，目前已完成校園植栽及中庭環境的綠、美化工作；衛生組正研議於校園中設置垃圾桶，俾避免校外人士垃圾隨意丟棄，「科技始終來自於人性」，只要我們盡力去執行，相信對於校園環境的維護，一定會有所助益；此外，明年度在總務處的大力爭取下，教育局已同意核撥本校經費來進行各教學大樓間盥洗室的改造，俟學校環境完成改造後，一定會呈現出嶄新風貌。
- 五、學校未來應思考的是要教導學生什麼？我們要教導學生肯做、肯學、

肯付出、肯負責，以往如由學生親自主導辦理活動，學生家長難免會擔心，我們應該告知學生家長，對於孩子要懂得適時放手，必要時從旁叮囑即可，讓學生放手去做，盡情去揮灑創意，使學生擁有發揮才華的舞台來成就學生；上學期期末，由學生主導籌辦的畢業舞會相當成功即為最佳案例。今年畢業典禮校長獎的頒發不再以智育成績為唯一考量，而是調整以往作法，採以學生敘獎多寡來決定，我們要肯定為學校公共事務熱心服務的學生；學生品德教育的養成，相當重要，嗣後，學校為學生出具推薦函，將不再以智育成績來考量，而是審酌學生在校期間為學校所為之服務及付出來作為依據。

- 六、新的學期開始，學校希望能提升學生擴大參與學校各項活動、加強學生夜間留校讀書風氣、積極維護學校環境清潔及持續改善學校硬體設施，期望我們大家共同攜手努力，再一次感謝所有老師對學校的奉獻與付出。

貳、教師會卓理事長振至致詞

- 一、歡迎各位新進教師加入松山工農這個大家庭，教師會竭誠歡迎各位新進教師加入教師會團隊，亦希望各位教師繼續支持教師會各項會務的運作。
- 二、關於導師費比照國中、小學導師調高至 3,000 元一案，據悉行政院林全院長已口頭允諾，希望自 106 年起能如願實施，俾高中職導師費的核發期與國中、小學導師一致。
- 三、有關年金改革一案，受到少子化的影響，倘年金制度再不改革，退撫基金破產是可預見的，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於 9 月份起將開始進入實質議題討論；嗣後，退休人員所得替代率可能向下調降、在職人員離職儲金提撥率可能提高，相關年金改革議題，攸關各位老師權益，希望大家共同來關切，教師會亦會持續關注此一年金議題。
- 四、本學期教職員的健檢活動，教師會預計提前至 9 月 14 日辦理，相關活動訊息將會以 E-mail 通知大家，歡迎大家踴躍參加。

參、家長會王副會長熙隆致詞

- 一、楊校長、各位師長大家好，感謝楊校長益強於過去一年來對學校的付出。新的學期開始，學校老師注入許多新血，各處室科主任的更替，相信會為學校帶來一番新氣象。
- 二、過去一年，本校學生學業成績表現非常優異，感謝所有老師的付出；家長所期盼的是，學校老師能幫助我們的學子在三年學校生活中找到人生的方向與定位，希望所有學子皆能從學校習得一技之長，為未來謀求生路，這是身為家長對學校的期望。最後，祝福未來松山工農校務更加蓬勃發展。

肆、家庭暴力防治宣導：主講人楊校長益強(詳見「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少保護防治」講義)。

伍、頒發感謝狀及獻獎：

- 一、頒發認輔教師感謝狀：行政代表-黃裕仁秘書、導師代表-巫文德師、特教代表-湯于毅師、教官代表-洪揆一教官。
- 二、本校教師羽球隊參加 105 年度全國教育盃羽球賽榮獲高職組第 2 名，由莊培仰主任代表獻獎，楊益強校長接受獻獎。
- 三、本校教師桌球隊參加 105 年度全國教育盃桌球賽榮獲高職組第 3 名，由游曉芙主任代表獻獎，楊益強校長接受獻獎。

陸、榮譽榜：我們的榮耀，感謝您的努力與付出。

播放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師生獲獎資料(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1~4 頁)。

柒、介紹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任行政同仁與新進教師：

一、新任一級主管：

校長秘書-黃裕仁、教務處主任-唐秋霜、學務處主任-莊培仰、實習處主任-蔡文亮、總務處主任-余耀銘、圖書館主任-陳冠名、進修學校校務主任-陳宏謀。

二、新任組長、科主任：

教學組長-朱尹安、實驗研究組長-張詩悌、特教組長-湯于毅、課務組長-謝鎧羽、學生活動組長-曾玉豪、課外活動組長-李璟琳、衛生組長-蘇俊旗、實習輔導組長-胡銘軒、建教合作組長-張淑菱、資訊組長-洪銘利、電機科主任-張鈺楨、電子科主任-吳煌壬、資訊科主任-蔡祈安、機械科主任-林俊呈、汽車科主任-謝文益、化工科主任-許華鱗、食品加工科主任-廖靜仔、綜高學程主任-蔡佳樺、進修學校教務組長-石佩玉。

三、新進教師：

英文科-吳至菘師、英文科-張懷恩師、公民與社會科-曾之青師、輔導科-楊舒涵師、特殊教育科-盧旻儀師、體育科-李承晏師、資訊科-林敬堯師、化工科-陳祈良師、化工科-陳文儀師、園藝科-蔣廣元師、汽車科-鄭如均師。

四、新進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

機械科-林哲維師、資訊科-黃紹緯師、國文科-林正如師、國文科-高靖琪師、英文科-劉寶華師、數學科-許良瑋師、數學科-郭宗榮師、數學科-岳彥汝師、輔導科-沈建樑師、歷史科-吳思潔師、特殊教育科-簡孝文師、汽車科-林昌臻師、園藝科-李佳穎師、食品加工科-

黃瀟荻師、食品加工科-黃秀如師、食品加工科-吳伊靈師、特殊教育科-黃尹亭師、輔導科-呂宜芳師、音樂科-黃寧瑤師、特教科-郭彥儀師、特教科-張瑞玲師、特教科-張璫勻師、數學科-張瑋奇師、電機科-葉勇志師、電機科-黃仕華師。

五、新進同仁：

圖書館-盧昀芝管理員。

六、新進教官：

教官室-陳朝皇教官

捌、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 頁至第 8 頁。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8 頁至第 10 頁。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10 頁至第 11 頁。

二、學生事務處報告：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12 頁至第 18 頁。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18 頁至第 21 頁。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21 頁至第 22 頁。

三、軍訓教官室報告：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23 頁。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24 頁。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 24 頁。

四、實習處報告：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25 頁至第 38 頁。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38 頁至第 40 頁。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40 頁至 41 頁。

五、總務處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42 頁至第 43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43 頁至第 45 頁。
-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45 頁至第 46 頁。

六、輔導室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47 頁至第 50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0 頁至第 52 頁。
-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2 頁至第 53 頁。

七、圖書館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4 頁至第 56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6 頁至第 57 頁。
-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7 頁。

八、進修學校校務處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58 頁至第 61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61 頁至第 63 頁。
-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63 頁至第 64 頁。

九、人事室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65 頁至第 66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66 至 69 頁。
- (三)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注意及配合事項：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69 頁至第 72 頁。

十、會計室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執行成果：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73 頁。
-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詳見校務會議資料第 73 頁。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106學年度職業類科總體課程計畫書1案，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一)本校106學年度職業類科總體課程計畫已經105年8月18日召開之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詳附件一)。

(二)本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依教育局來函辦理相關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校106學年度綜合高中總體課程計畫書1案，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一)本校106學年度綜合高中總體課程計畫已經105年8月18日召開之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詳附件二)。

(二)本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依教育局來函辦理相關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學生獎懲辦法修訂案，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10535425200號函及北市教中字第10533949000號函辦理。

(二)來文相關法規條文經教育部解釋如下：

1. 教育基本法第8條第2項明訂「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國家應予保障，並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

2. 按「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1點第4項，有關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以舉辦校內公聽會、說明會或進行全校性問卷調查等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且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

(三)為符合來文規定，本校學生獎懲規定第9條第5項：「未按服裝穿著規定，經勸導後仍未改善者」，予記警告處分，建議將該條文刪除。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要點」修正案，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5年8月18日北市教中字第10538046900號函辦理。

- (二)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2、54、55 條修正條文，明訂學生獎懲委員會與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組成應包括「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對學生學業、生活輔導、獎懲有關規章研訂或影響其畢業條件之會議應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出席，以維護學生權益。
- (三)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其出席人數須由各校校務會議定之。
- (四)目前本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要點」訂定出席學生代表人數：日間部 3 人；進修學校 1 人(詳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校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要點修正案，請討論(輔導室)。

說 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04.22 北市教中字第 10534091400 號函辦理。
- (二)原條文於 1010829 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時需亦同。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四)。

決 議：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下午 16 時 10 分。